

证券代码：600129

证券简称：太极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23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股东会有关情况

1.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25年年度股东会

2. 股东会召开日期：2026年5月12日

3. 股权登记日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股	600129	太极集团	2026/5/6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1. 提案人：太极集团有限公司

2. 提案程序说明

公司已于2026年3月28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7.89%股份的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，在2026年4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。股东会召集人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

3.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将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；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；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2026年3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。

(一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 14点00分

召开地点：重庆市两江新区恒山东路18号公司银杏楼1201会议室

(二)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2026年5月12日
至2026年5月12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:15-15:00。

(三) 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(四)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公司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	√
3	关于申请公司 2026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	√
4	关于公司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《金融服务协议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
5	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6	关于制定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
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1、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

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、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、4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。

2、特别决议议案：无

3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2、4

4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4

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太极集团有限公司、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重庆太极药用动植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。

5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 4 月 30 日

● 报备文件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

附件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公司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2	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			
3	关于申请公司2026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			
4	关于公司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《金融服务协议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		
5	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			
6	关于制定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	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